

铜陵学院 2018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铜陵学院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普通本科高校

四、办学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翠湖四路 1335 号

五、基本办学情况

铜陵学院坐落于素有“中国古铜都”之称的安徽省铜陵市，迄今已有 50 多年办学历史。2002 年 3 月，经教育部批准，由铜陵财经专科学校升格为铜陵学院。2009 年 10 月，学校获批为安徽省示范应用型本科院校立项建设单位，并于 2013 年通过了项目验收。2012 年 12 月，学校顺利通过了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15 年 11 月学校获批为安徽省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翠湖、育秀两个校区，校园占地面积 1310 亩（约 873630 平方米），各类校舍面积 42 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 亿多元，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149 万册，中外文期刊 1500 余种。现有教职工 850 人，其中专任教师 777 人，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233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教师 634 人，外聘教师 200 余人。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18509 人，成人教育在籍生 1281 多人。

学校现有会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金融学院、经济学院、外国语学院、文学与艺术传媒学院、法学院、数学与计算机学院、电气工程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等 12 个学院，另设有创

创新创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部）、体育教学部、继续教育学院等教学机构。现有 62 个本科专业（含 2 个中外合作办学专业、1 个第二学士学位专业），涵盖经济学、管理学、工学、文学、理学、艺术学、法学等 7 大学科门类。

学校是安徽省财经类人才培养、培训的重要基地，形成了一定的财经教育办学特色。拥有会计学、国际经济与贸易 2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财务管理专业成为国家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铜陵学院与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学实践教育基地”获批为“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项目，又成功获批为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高校项目。此外，建有金融学、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等 12 个省级特色专业及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管理学》、《税法学》、《成本会计》、《金融学》等 17 门省级精品课程、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和精品视频公开课程，完成了《管理学》、《会计学基础》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并上线运行。建有会计实务实验室、经济管理实验实训中心、虚拟企业仿真社会环境实训中心等 9 个省级示范实验教学中心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学校招生分数线连续多年稳居安徽省同类院校前列。2015 年，学校文、理科最低录取线均超出安徽省二本控制线 22 分。2016 年，学校文、理科最低录取线分别超出安徽省二本控制线 21 分、23 分。2017 年学校文、理科最低录取线分别超出安徽省本科控制线 60 分、54 分。毕业生就业率多年来均居于 90%以上。

学校积极构建以沈浩精神为内核特质的校园文化，先后荣获安徽省文明单位、安徽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标兵单位、安徽省大学生思想政

治教育先进集体、安徽省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集体、安徽省高校教学管理先进单位、安徽省卫生工作先进单位、安徽省绿化模范单位、全国高校后勤十年社会化改革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六、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层次	科类	招生类别	计划数	备注
080801	自动化	两年	本科	工学	电子信息大类	98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单列	2	
120203	会计学	两年	本科	管理学	财经大类	78	理科
					财经大类	40	文科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单列	2	
合计						220	

七、招生对象

安徽省各级各类高等学校（包括在皖部属高等学校、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层次毕业生。

八、学籍学历管理及待遇

1. 普通专升本学生，按照教学计划学习2年，完成本科阶段学历教育。在校学习期间，学籍管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2. 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学校颁发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按照《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高等学校学历证书规范管理的通知》（教学〔2002〕15号）精神，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的内容须填写“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士学位。

3. 普通专升本学生的学费标准与普通本科同期相应专业学费标准相同。

4. 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执行国家本科毕业生的有关就业政策。

九、报名

1. 报名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身体健康；

(3) 安徽省各级各类高等学校（包括在皖部属高等学校、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层次毕业生；

(4) 所学专业符合指定专业范围。

2. 报名办法

(1) 信息采集：考生于规定时间到毕业学校进行基本信息采集。

(2) 现场报名：考生持由毕业院校通过报名系统打印的考生报名信息表及本人身份证，于2018年4月26-27日8:30-12:00、13:30-17:00到铜陵学院翠湖校区图书馆一楼进行现场报名。

(3) 缴费：现场报名审核通过的考生须交纳报名考试费120元/生。

(4) 领取准考证：2018年5月11日8:30—11:00、14:30-17:00到铜

陵学院翠湖校区图书馆一楼领取。

十、考试

1. 考试科目及分值

专业	考试科目	分值
会计学	理科综合（高等数学、英语）或 文科综合（大学语文、英语）	150
	专业综合（会计学基础、中级财务会计）	150
自动化	理科综合（高等数学、英语）	150
	专业综合（电路、模拟电子技术）	150

2. 命题

专升本考试科目命题由我校负责。命题教师从命题专家库中抽调，各科命题范围详见大纲（附件3）。

3. 考试时间

时间	5月12日
上午	理科综合、文科综合（9:00—11:30）
下午	专业综合（15:00—17:30）

4. 考试地点

考场设在铜陵学院翠湖校区。

5. 试卷的印制、运送、保密、保管工作

统考科目的试卷由我校按照有关保密规定印制。试（答）卷运送、保密、保管办法按有关文件要求执行。

6. 阅卷

阅卷工作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7. 查分

考生可于5月16日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查询考试成绩。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可登陆我校招生信息网下载查分申请表，并由毕业学校招生办签署意见，于5月17日16:30前传真至我校招生办，由我校汇总核查；查分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经核查有误的通知考生，核查无误的不予通知。

十一、招生录取

1、组织领导：新生录取工作在省教育厅领导下，由我校组织录取。

2、录取原则：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监督。

3、录取控制线：理科综合、专业综合成绩均不低于90分或文科综合、专业综合成绩均不低于90分。

4、录取办法：在达线考生中，依据专升本考试成绩排序，按照公布的招生计划数扣除直接录取的考生后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考生总分相同，按专业课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会计学专业按文、理分别录取，当文科或理科考生线上生源不足时可相应调剂录取。

5、公示：经学院校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拟录取考生名单。拟录取考生名单，在本校网站显著位置公示一周后，学校向省考试院报送拟录取考生名单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6、实施递补录取政策。对于因拟录取考生资格审核不合格或放弃拟录取资格等原因造成学校普通专升本计划未足额完成的,可在其余参加考试的合格考生中依序递补录取。

7、已录取的考生,若报到时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不得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

十二、照顾政策

获得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或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报考相应专业,经我校面试通过,直接录取,录取人数不超过相应专业招生计划的10%。

符合免试政策的考生,需在我校招生信息网下载专升本免试录取申请表,将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和免试录取申请表交毕业学校审查,并在免试录取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考生报名信息表和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免试录取申请表于4月26-27日现场报名时,交由我校审核,审核通过的考生,于4月28日参加面试,面试通过,经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录取。

十三、收费标准

按照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和安徽省教育厅核准的标准执行。其中自动化专业学费为3900元/年,会计学专业学费为3500元/年。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物价部门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十四、奖助勤贷

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困难补助金、

勤工助学金等，奖助金额最高 8000 元/年。学生还可根据国家政策，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贷款额度最高 6000 元/年。完善的奖助体系激励学生奋发进取、为困难学生提供生活保障，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62-5883647（兼传真）

网址：<http://zsb.tlu.edu.cn/>

- 附件：1. 铜陵学院 2018 年专升本招生工作日程
2. 铜陵学院专升本招生考试免试录取申请表